

证券代码：874031

证券简称：翰林航宇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 北京翰林航宇科技发展股份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3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鲁永胜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鲁永胜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拟提名鲁永胜先生

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鲁永胜持有公司股份 23,725,035 股，占公司股本的 44.98%，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倪素娟、臧恒昌、吴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宁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拟提名刘宁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刘宁持有公司股份 14,250,019 股，占公司股本的 27.01%，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倪素娟、臧恒昌、吴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应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拟提名应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

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应勇持有公司股份 3,800,005 股，占公司股本的 7.20%，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倪素娟、臧恒昌、吴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朱宝铭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拟提名朱宝铭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朱宝铭持有公司股份 3,800,005 股，占公司股本的 7.20%，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倪素娟、臧恒昌、吴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杜洪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拟提名杜洪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杜洪江持有公司股份 13,274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3%，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倪素娟、臧恒昌、吴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鲁铁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拟提名鲁铁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鲁铁持有公司股份 2,137,5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4.05%，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倪素娟、臧恒昌、吴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倪素娟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和完善公司治理，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倪素娟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倪素娟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

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倪素娟、臧恒昌、吴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臧恒昌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和完善公司治理，公司董事会拟提名臧恒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臧恒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倪素娟、臧恒昌、吴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吴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和完善公司治理，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吴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吴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倪素娟、臧恒昌、吴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员工股权激励平台份额转让事项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翰林航宇科技发展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翰林航宇”）员工吴江林、刘会民为员工股权激励平台北京翰林航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翰林合伙”）有限合伙人，分别持有 6.40 万元、6.40 万元出资额，间接持有公司 20,000 股、20,000 股股份。员工周卫东为员工股权激励平台北京翰林航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翰林管理合伙”）有限合伙人，持有 8.40 万元出资额，间接持有公司 20,000 股股份。

因员工吴江林、刘会民、周卫东离职，根据《北京翰林航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关于北京翰林航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北京翰林航宇科技发展股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拟将吴江林、刘会民持有的翰林合伙全部出资份额转让与翰林管理合伙，转让价格为 16.80 万元，本次出资份额转让完成后，翰林管理合伙在翰林合伙的出资份额增加至 211.20 万元；拟将周卫东持有的翰林管理合伙全部出资份额转让与公司员工李德良、杨龙，转让价格 8.40 万元。

同时，公司员工赵星南增加在翰林管理合伙持股份额，公司员工陈海洋、侯金良、贾帅帅、李德良、杨龙作为新的激励对象，新增成为翰林管理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出资份额分别为 4.20 万元、4.20 万元、4.20 万元、4.20 万元、4.20 万元、4.20 万元，合计占翰林管理合伙总出资份额的比例为 6.06%。本次新增合伙人完成后，翰林管理合伙的出资份额增加至 277.20 万元。

翰林合伙、翰林管理合伙的合伙人出资份额变动情况如下：

(1) 翰林合伙出资份额变动情况：

序号	姓名	项目	出资份额变动数量 (万元)	份额转让价格 (万元)	对应翰林航宇股份 数量 (万股)
1	吴江林	退伙	-6.40	8.40	2.00
2	刘会民	退伙	-6.40	8.40	2.00
3	翰林管理合伙	份额增加	+12.80	16.80	4.00

## (2) 翰林管理合伙出资份额变动情况：

序号	姓名	项目	翰林管理合伙出资 份额 (万元)	对应翰林合伙出资 份额 (万元)	对应翰林航宇股份 数量 (万股)
1	周卫东	退伙	-8.40	6.40	2.00
2	赵星南	份额增加	+4.20	3.20	1.00
3	陈海洋	入伙	+4.20	3.20	1.00
4	侯金良	入伙	+4.20	3.20	1.00
5	贾帅帅	入伙	+4.20	3.20	1.00
6	李德良	入伙	+4.20	3.20	1.00
7	杨龙	入伙	+4.20	3.20	1.0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定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公告编号：2025-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翰林航宇科技发展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翰林航宇科技发展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 日